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和《證券時報》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王建華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及林泓富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世華先生、丁仕達先生、姜玉志先生及薛海華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4年4月29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9
02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4-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套期保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4 年度套期保值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为有效降低黄金、铜等金属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充分利用期货市场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和规避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保证经营业绩的相对稳定，公司在原董事会授权的套期保值最大持仓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按权益法计算矿产品年计划产量 25%的基础上，有条件增加公司主要产品套期保值额度，即：公司 2014 年度套期保值交易范围的产品（金，银，铜，锌）套期保值最大持仓量可达到但不超过公司按权益法计算的矿产品年计划产量的 50%，套期保值所用的保证金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止损点为 15%-20%。

有关套期保值的具体操作授权公司套期保值决策小组根据市场情况在授权范围内决策和实施。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套期保值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产品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如下：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受很多因素影响，特别是如出现意外事件，价格波动可能较大，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流动性风险：当公司没有及时补足保证金时，可能会被强制平仓而遭受损失；

3、政策风险：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保值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期货保值交易；

2、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设定止损点；

3、公司将密切跟踪市场行情变化，关注价格走势，及时调整套期保值方案，并结合现货销售，尽力降低交易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相关职能部门提供的意见以及管理层的陈述，结合我们的认识和判断，我们认为：公司利用期货市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该项业务能有效规避主要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锁定公司利润，控制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已制定《期货保值管理办法》，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十日